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5 年)

二〇二六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当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与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不存在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6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6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7
四、 资产情况.....	27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8
六、 负债情况.....	2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长兴国控	指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长兴县国资办	指	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长兴城投	指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滨河实业	指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永兴建设	指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交易日	指	指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长兴国控
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Changxing State Owned Assets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CHANGXING ASSETS INVESTMENT HG;
法定代表人	钱国平
注册资本（万元）	6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02,20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 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 660 号 905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 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 660 号 905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1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986411838@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倪咪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公司董事
联系地址	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 660 号 905 室
电话	15857236067
传真	0572-6298776
电子信箱	986411838@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长兴县财政局（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长兴县财政局（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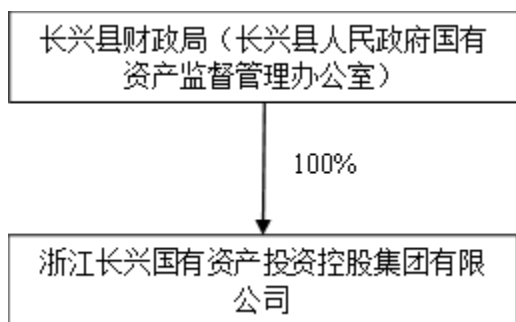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截至 2025 年末，控股股东长兴县财政局（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100.00%，所持发行人股权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截至 2025 年末，实际控制人长兴县财政局（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100.00%，所持发行人股权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周国华	董事	离任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董事	陆伟敏	董事	离任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监事	邵建峰	监事	离任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监事	张瑞霞	监事	离任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监事	章勇	监事	离任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监事	许双	监事	离任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董事	王卫东	董事	离任	2025年7月	2025年7月
董事	葛映杰	董事	新任	2025年7月	2025年7月
高级管理人员	王卫东	总经理	离任	2025年7月	2025年7月
高级管理人员	葛映杰	总经理	新任	2025年7月	2025年7月
董事	周侃明	董事	离任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董事	盛明	董事	离任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董事	张瑞霞	董事	新任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董事	郑含新	董事	新任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监事	丁琳	监事	离任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76.92%。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钱国平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钱国平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葛映杰、倪咪、张瑞霞、郑含新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葛映杰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余勇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土地整治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电池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门窗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化妆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树木种植经营；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土地开发业务、工程代建业务、房地产销售业务、管道安装业务、商品贸易业务、水费、砂石、劳务派遣、工程施工以及其他业务等。

发行人主要产品（或服务）经营模式和业务开展情况如下所示。

主要产品（或服务）	经营模式、业务开展情况
房地产销售业务	<p>1) 安置房业务 公司安置房开发建设主要以政府安置政策为导向，以出让方式获得土地使用权，一部分作为政府安置职责，一部分作为商品房销售。采取安置房与商品房同小区、同设计、同施工的共同开发、共同管理的经营模式。安置房由公司自行对接相关部门进行交房并进行手续办理，可售商品房由公司委托第三方销售代理公司进行市场公开销售。房开公司安置房自行建设、资金自筹，项目建设完成后，根据长兴县住房与城乡建设局制定的拆迁项目安置实施方案销售给符合条件的拆迁户，定价为长兴县政府同意批准的优惠房价，略微高于成本价，剩余部分以普通商品房形式按照市场价出售给居民，以平衡安置房项目前期部分建设投入。</p> <p>2) 商品房业务 公司商品房业务模式为自主开发。</p> <p>①业务流程 公司项目开发流程包括土地储备、规划设计、施工及销售阶段。</p> <p>A、在土地储备阶段，公司在长兴县域内获得土地出让相关信息，经过项目评估后、项目立项后，通过招拍挂等方式取得土地，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等。</p> <p>B、在规划设计阶段，公司经过勘探和规划设计等流程之后出具具体的规划设计方案，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并为启动后续的施工环节。</p> <p>C、在施工阶段，公司开展施工图纸的设计和会审，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制定工程施工方案，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后正式启动施工并进行施工过程管理，施工完成后进行成品房竣工验收等。</p>

	<p>D、在销售阶段，商品房竣工验收后获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进而进行销售方案的策划推广，完成销售后的物业管理及其他售后服务等。</p> <p>②销售模式</p> <p>公司商品房业务以长兴县为依托，主要开发以满足普通居民自住性住宅需求为主的普通商品住宅。</p> <p>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经营、自主销售的模式进行销售。销售主要采用市场比较法定价，即以拟售房地产产品与相应市场上类似房地产产品的交易案例直接比较，以求取拟售房地产的公平市场价，并参考开发成本和利润率等因素确定房地产产品的销售价格。</p>
工程代建业务	<p>公司主要采取委托代建模式开展工程项目建设。2017年以前，公司与长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住建局”）、长兴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代建协议，住建局、长兴县人民政府将项目委托公司建设。公司承担项目的建设主体职责，项目建设资金按完工程度由委托方与公司结算，工程竣工结算后按工程审计审定的结算金额确认收入。结算金额为项目成本加成一定比例，不同项目的加成比例有一定差异。2017年起，公司大部分新承接工程代建项目业务模式有所调整，改为由项目委托方按照协议约定，按工程进度分期支付，结算金额为项目成本加成一定比例，不同项目的加成比例有一定差异。</p>
商品贸易业务	<p>在业务模式方面，由于贸易业务涉及的大宗商品价格较高，存在着存货会因储存时间影响价格波动的风险，为避免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采”的方式保证公司的合理收益，并根据买卖价差获得利润，公司另有小部分贸易业务采用“以采定销”模式。在以销定采的业务模式下，公司首先确定下游购买方，并获取购买方对产品名称、级别、重量、质量标准等要素的要求，同时，公司根据该等要素积极向供货方寻购商品。经协商与询价，确保供货方可以满足购买方的相应要素后，在保证公司一定利润空间的基础上，公司分别和供应商、下游客户签订采购和销售合同。在“以采定销”模式下，公司在与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支付相应货款后，开始寻找相应客户，并在与客户协商销售价格、签署销售合同后完成货物过户与结算。</p> <p>在定价模式方面，公司根据市场行情及采购价格来确定销售价格，主要参考国内大宗商品价格以及当期相应产品供求关系进行定价但由于公司贸易业务不涉及产品加工，且整体交易周期较短，购销周转较快；同时，公司主要开展的电解铜、钢材及煤炭产品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利润空间较小，因此整体导致贸易业务毛利率偏低。</p>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p>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预计，到2050年我国城市化率将达到60%至70%，城市化率以每年1.20%的速度提升。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十四五期间，需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等建设。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推动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推进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支持有利于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重大项目建设。总体来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p>
------------	--

	未来几年，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将对基础设施建设提出更高的要求。结合城市发展规划和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情况来看，长兴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还存在较大发展空间。
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十四五期间，将持续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完善土地出让收入分配机制，探索支持利用集体建设用地按照规划建设租赁住房，完善长租房政策，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基于我国经济发展的现状及各级政府对保障房的政策支持力度，保障性住房发展将迎来良好的发展前景。
房地产销售行业	未来几年，长兴县房地产业将继续以“去库存”和“防风险”为主线，重点实施好鼓励购买新建住宅商品房、鼓励购买新建非住宅商品房的政策，继续实行农村宅基地使用权流转补偿奖励，鼓励农村居民利用宅基地上自有住房出租、合股（合作）、自营兴办特色民宿，继续推行集体土地拆迁商品房安置，加快推进危旧住宅房屋治理改造等政策。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土地开发	7.00	6.09	13.04	16.95	5.60	4.87	13.04	11.89
工程代建	6.58	6.10	7.36	15.93	8.03	7.41	7.61	17.04
房地产销售	9.63	7.78	19.24	23.32	13.37	8.30	37.91	28.40
公共事业	1.85	1.99	-7.83	4.48	1.38	1.28	7.42	2.93
贸易	5.99	5.89	1.79	14.51	6.70	6.60	1.41	14.22
砂石	0.1436	2.2818	1,488.68	0.35	0.1932	2.4017	1,143.34	0.41
劳务派遣	2.80	2.78	0.55	6.77	2.50	2.49	0.51	5.31
工程施工	4.72	4.54	3.75	11.43	4.61	4.41	4.43	9.79
其他	2.58	1.75	32.19	6.25	4.71	3.96	15.80	10.00
合计	41.29	39.20	5.08	100.00	47.09	41.73	11.39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板块主要为房地产销售、土地整理业务、工程代建业务、工程施工建设及贸易业务等，不存在具体的产品生产或提供服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5 年度发行人房地产销售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49.25%，主要系本年确认收入的檀园和锦庭小区成本上涨，销售价格下降，因此毛利率下降较大。

（2）2025 年度发行人公共事业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34.05%，成本同比增加 56.13%，主要系发行人供水范围扩大所致，2025 年度发行人公共事业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205.53%，主要系污水处理收入对应的水厂资产 2025 年度新收购，对应业务陆续开展中，但已计提了全年的折旧，导致亏损。

（3）2025 年度发行人砂石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30.20%，主要系 2025 年度发行人砂石开采量减少，但是砂石特许经营权摊销金额依旧较大所致。

（4）2025 年度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45.17%，其他业务成本同比下降 55.84%，主要系长兴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导致传媒业务减少所致，其他业务毛利率同比增加 103.68%，主要系此前传媒业务持续亏损，2025 年度传媒业务规模减少导致毛利率增加。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根据长兴县政府对公司的定位与规划，发行人未来将聚焦城市建设运营与产业发展两大方向，规划布局业务板块，发挥国有资本功能，将公司打造成集城市建设运营、产业投资、绿色发展为一体的新型国有企业；在长期战略部署中完成未来产业升级转型，提升长兴国企的资产长期价值回报和市场化能力。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项目建设风险

公司基础设施委托代建业务总体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其进度和成本容易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果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出现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劳动力成本上升、恶劣的自然地理条件影响施工等重大问题，则有可能出现项目实际投资超出预算以及工期延长的情况，将会影响项目的按期竣工和投入运营，并对项目收益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将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合理安装工程进度并跟踪后续项目回款进度。

（2）管理风险

随着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整体管理的难度将会增加，在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架构、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挑战，可能存在治理结构、管理模式、管理人员能力不能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变化进一步健全、完善管理制度，从而有效管理和控制公司整体业务和资产。

（3）未来资本支出较大风险。

公司作为长兴县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主体，成立以来发展较快。随着公司承接的工程建设项目增多，公司未来资本支出压力较大。针对该风险，本公司积极拓展融资渠道，新增银行授信，并保持资信情况平稳上升，在资本市场上持续融资。此外，公司建立了有效内控程序并严格执行，保证经营活动的平稳发展，持续带来稳定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入。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独立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拥有的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偿占用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经营活动。

2、人员独立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拥有独立、明确的员工团队，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

3、机构独立

公司经营、财务、人事等均设立有自己的独立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公司经营管理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内设机构与公司的相应部门没有上下级关系。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依法独立纳税。

5、业务经营独立

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备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在国家政策决策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自主做出战略规划、对外投资等经营决策。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程序

发行人董事会和总经理对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管理，根据不同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审批关联交易事项。在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或决策时，与之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应当回避。

2、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交易事项如实行政府定价的，可直接适用政府定价；如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在双方协商的基础上进行定价。如按上述原则无法确定的关联交易价格，或公司监事就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否公允提出质疑的，此时公司会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该关联交易的价格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

3、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安排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规定，对关联交易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其他应收款	41.71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1.56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长国 01
3、债券代码	257122.SH
4、发行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4年12月30日
6、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年12月30日
7、到期日	2029年12月30日
8、债券余额	12.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5长国02
3、债券代码	257880.SH
4、发行日	2025年3月14日
5、起息日	2025年3月14日
6、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年3月14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5长国03
3、债券代码	258255.SH
4、发行日	2025年4月18日
5、起息日	2025年4月18日
6、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	2028年4月18日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30年4月18日
8、债券余额	14.0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5长国04
3、债券代码	280245.SH
4、发行日	2025年10月20日
5、起息日	2025年10月21日
6、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年10月21日
7、到期日	2030年10月21日
8、债券余额	13.8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6长国02
3、债券代码	282101.SH
4、发行日	2026年3月26日
5、起息日	2026年3月26日
6、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9年3月26日
7、到期日	2031年3月26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6 长国 01
3、债券代码	281831.SH
4、发行日	2026 年 3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6 年 3 月 6 日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1 年 3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57122.SH
债券简称	24 长国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	------

债券代码	258255.SH
债券简称	25长国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80245.SH
债券简称	25长国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82101.SH
债券简称	26长国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7122.SH
债券简称	24长国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称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7880.SH
债券简称	25 长国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8255.SH
债券简称	25 长国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80245.SH
债券简称	25 长国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81831.SH
债券简称	26 长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正常

监测和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82101.SH
债券简称	26 长国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7122.SH	24 长国 01	否	不适用	12.20	0.00	0.00
257880.SH	25 长国 02	否	不适用	9.00	0.00	0.00
258255.SH	25 长国 03	否	不适用	14.06	0.00	0.00
280245.SH	25 长国 04	否	不适用	13.8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257122.SHH	24长国01	12.20	0.00	12.20	0.00	0.00	0.00
257880.SHH	25长国02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58255.SHH	25长国03	14.06	0.00	14.06	0.00	0.00	0.00
280245.SHH	25长国04	13.80	0.00	13.80	0.00	0.00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57122.SH	24长国01	6.20亿元用于偿还G21长建2；6.00亿元用于偿还20长建01	不适用
257880.SH	25长国02	9.00亿元用于偿还22长建01	不适用
258255.SH	25长国03	5.96亿元用于偿还22长建02；8.10亿元用于偿还22永兴01	不适用
280245.SH	25长国04	扣除发行费用后，1.1亿元用于偿还20永兴03，12.67亿元用于偿还20长兴债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	--------------	--------------	----------------	-----------	--------------	--------------

		用途	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合法合规	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71 22.S H	24 长 国 01	6.20 亿元用于偿还 G21 长建 2；6.00 亿元用于偿还 20 长建 01	6.20 亿元用于偿还 G21 长建 2；6.00 亿元用于偿还 20 长建 01	是	是	是	是
2578 80.S H	25 长 国 02	9.00 亿元用于偿还 22 长建 01	9.00 亿元用于偿还 22 长建 01	是	是	是	是
2582 55.S H	25 长 国 03	5.96 亿元用于偿还 22 长建 02；8.10 亿元用于偿还 22 永 兴 01	5.96 亿元用于偿还 22 长建 02；8.10 亿元用于偿还 22 永 兴 01	是	是	是	是
2802 45.S H	25 长 国 04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扣除发行费用后，1.1 亿元用于偿还 20 永 兴 03，12.67 亿元用于偿还 20 长 兴 债	是	是	是	是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况

不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7122.SH

债券简称	24 长国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付息日为2025年至2029年每年的12月3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5年至2027年每年的12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9年12月3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7年12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将指派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并严格落实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7880.SH

债券简称	25 长国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26年至2030年间每年的3月14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26年至2028年间每年的3月14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到期日为2030年3月14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到期日为2028年3月14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将指派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并严格落实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8255.SH

债券简称	25长国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付息日为2026年至2030年每年的4月1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6年至2028年每年的4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30年4月1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8年4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将指派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并严格落实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80245.SH

债券简称	25长国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

	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付息日为2026年至2030年每年的10月21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6年至2028年每年的10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30年10月21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8年10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偿债保障措施：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正常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169号汇金国际大厦西2幢1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起越、徐吴静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57122.SH、257880.SH、258255.SH
债券简称	24长国01、25长国02、25长国03
名称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16/22/23楼
联系人	詹昕达、迟骋
联系电话	021-20639666

债券代码	280245.SH、281831.SH、282101.SH
债券简称	25长国04、26长国01、26长国02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人	张梦天、吉亚伟
联系电话	0512-62601555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80245.SH
债券简称	25 长国 04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 7008 阳光高尔夫大厦 1509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和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以及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了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重要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47.31	-11.80	-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0.37	1,188.59	银行承兑汇票大幅增加
应收账款	应收房款、工程款、货款	6.24	30.33	应收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管理中心的房款增加
预付款项	预付工程款	46.59	0.72	-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借款	240.51	29.86	-
存货	代建项目成本及待开发土地	300.89	0.73	-
合同资产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0.54	-32.05	2025年度结算了部分已完工项目
其他流动资产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4.25	24.78	-
债权投资	定期存单	0.11	-66.56	定期存单到期支取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保证金	0.89	18.53	-
长期股权投资	对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投资	57.25	-0.8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的投资	0.84	3.08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对创投基金的投资	2.15	854.44	新增对长兴兴长创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商铺及办公楼	64.83	0.23	-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71.76	16.15	-
在建工程	中心城区停车场工程项目	4.05	-72.57	中心城区停车场工程项目结转至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零星土地	0.00	-33.33	土地资产减少
无形资产	特许经营权	66.29	-2.95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维修费	2.06	10.0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0.59	17.3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苗木资产	8.64	2.83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47.31	10.68		22.57
存货	300.89	12.80		4.25
投资性房地产	64.83	46.81	46.81	72.20
无形资产	66.29	0.56		0.84
合计	479.32	70.8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64.83	64.83	46.81	借款抵押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

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0.65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8.64 亿元，收回：12.84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6.45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3.82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4.5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17 亿元和 57.4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72.3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0.52	48.96	49.48	86.07%
银行贷款	0	0	0	0	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2.01	6.00	8.01	13.93%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0	0%
合计	0	2.53	54.96	57.49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8.9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34.39 亿元和 468.5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7.8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25.72	159.67	185.39	39.56%
银行贷款	0	57.95	158.64	216.59	46.2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42.52	21.58	64.10	13.68%
其他有息债务	0	2.50	0	2.50	0.53%
合计	0	128.69	339.89	468.58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2.8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8.2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4.94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26.44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3.95	27.21	24.76	-
应付票据	20.64	7.38	179.70	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付账款	14.67	14.06	4.28	-
预收款项	1.04	1.13	-8.69	-
合同负债	30.44	30.39	0.17	-
应付职工薪酬	0.09	0.15	-37.03	结算了部分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34	2.24	4.25	-
其他应付款	15.21	10.06	51.23	应付往来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00	68.68	6.30	-
其他流动负债	23.81	17.90	33.01	新增了部分信托融资
长期借款	158.64	141.83	11.86	-
应付债券	159.67	171.10	-6.68	-
租赁负债	0.00	0.00	-52.15	租赁付款额减少
长期应付款	14.98	11.15	34.33	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0.20	0.25	-20.85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1	4.46	-1.2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0	0.00	100.00	信托贷款重分类至其它非流动负债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02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75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69.57%	土地开发、工程代建、房地产销售、贸易、工程施工	750.08	287.84	37.33	1.72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是	51%	工程代建、土地开发	239.52	93.66	7.75	1.19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是	100%	工程代建、贸易	316.36	123.85	25.18	0.06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否	49%	贸易及污水处理	149.63	67.19	9.77	-0.00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18.01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04.92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3.09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1.56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专项品种债券的，无论批准报出日债券是否存续，均应披露。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公司债券年报
盖章页)

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30,606,188.44	5,363,713,397.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686,139.41	2,847,001.00
应收账款	624,372,696.11	479,079,735.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59,488,703.59	4,626,160,558.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050,782,917.82	18,521,190,409.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089,291,680.06	29,869,995,569.37
合同资产	53,764,790.28	79,124,981.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4,942,785.96	340,539,959.59
流动资产合计	64,669,935,901.67	59,282,651,613.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0,754,333.33	32,156,344.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8,733,377.09	74,860,431.25
长期股权投资	5,724,817,332.15	5,774,072,309.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574,972.74	81,074,972.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4,750,000.00	22,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482,534,703.06	6,467,636,100.00
固定资产	7,175,925,685.53	6,178,003,807.25
在建工程	404,834,366.92	1,475,632,481.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2,531.28	423,796.93
无形资产	6,628,955,755.66	6,830,457,048.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6,260,728.65	187,451,034.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050,873.38	50,334,383.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4,289,809.70	840,509,975.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44,764,469.49	28,015,112,685.06
资产总计	92,614,700,371.16	87,297,764,298.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94,956,809.46	2,721,221,234.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64,000,000.00	737,940,326.70
应付账款	1,466,598,775.71	1,406,363,480.97
预收款项	103,531,300.25	113,388,606.46
合同负债	3,044,284,669.20	3,039,214,236.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184,171.96	14,584,183.02
应交税费	233,877,605.32	224,351,072.27
其他应付款	1,520,681,265.42	1,005,536,503.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99,901,160.35	6,867,561,348.94
其他流动负债	2,381,441,611.81	1,790,473,489.53
流动负债合计	21,518,457,369.48	17,920,634,481.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864,246,021.46	14,182,824,048.77
应付债券	15,966,618,581.93	17,109,763,623.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3,794.02	300,482.88
长期应付款	1,497,699,836.42	1,114,908,359.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167,645.25	25,481,14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0,988,663.11	446,413,163.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79,864,542.19	32,879,690,819.18
负债合计	56,098,321,911.67	50,800,325,30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22,000,000.00	3,02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70,080,164.29	17,116,736,828.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8,057,315.29	648,057,315.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1,839,599.35	181,250,193.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68,864,413.16	2,024,533,84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990,841,492.09	22,992,578,181.50
少数股东权益	13,525,536,967.40	13,504,860,81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516,378,459.49	36,497,438,997.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614,700,371.16	87,297,764,298.62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长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80,702.08	1,100,086,69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0.00	
其他应收款	5,523,763,668.00	135,38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796.08	14,150.94
流动资产合计	5,534,669,766.16	1,235,480,844.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3,160,174,873.70	21,555,464,709.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66,174,873.70	21,555,487,709.62
资产总计	28,700,844,639.86	22,790,968,553.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54,317.55	
其他应付款	1,086,346,660.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30,558.89	75,911.11
其他流动负债	200,336,111.11	
流动负债合计	1,440,167,648.03	75,911.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895,911,520.00	1,217,072,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5,911,520.00	1,217,072,000.00
负债合计	6,936,079,168.03	1,217,147,911.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22,000,000.00	3,02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719,230,381.81	18,534,179,612.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74,142.08	1,884,736.14

未分配利润	21,060,947.94	15,756,29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764,765,471.83	21,573,820,642.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700,844,639.86	22,790,968,553.99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珍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29,259,237.19	4,708,621,455.01
其中：营业收入	4,129,259,237.19	4,708,621,455.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88,980,961.68	5,216,338,407.95
其中：营业成本	3,919,524,864.14	4,172,532,325.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1,958,341.40	134,632,491.97
销售费用	16,378,761.46	19,534,818.34
管理费用	248,780,487.78	263,750,649.0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22,338,506.90	625,888,122.97
其中：利息费用	1,133,477,644.73	964,330,951.99
利息收入	564,718,158.77	507,124,624.10
加：其他收益	937,621,003.97	765,642,042.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81,698.26	-31,651,343.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12,618.47	-33,524,713.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1,611,228.24	19,661,136.18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70,730,401.31	-12,302,284.81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276,133.65	-2,781,732.95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021,769.01	6,095.66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05,237,250.85	230,856,960.20
加: 营业外收入	1,745,718.03	6,939,366.33
减: 营业外支出	4,560,582.23	7,758,592.42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422,386.65	230,037,734.11
减: 所得税费用	16,413,952.83	109,818,301.19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6,008,433.82	120,219,432.9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6,008,433.82	120,219,432.9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19,975.25	67,873,270.41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88,458.57	52,346,162.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77,895.90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77,895.9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77,895.9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008,433.82	127,097,328.8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919,975.25	74,751,166.3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088,458.57	52,346,162.5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珍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648,203.04	
减：营业成本	11,647,671.57	
税金及附加	725,539.16	750,0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22,958.49	1,626,479.0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4,128,636.95	75,486.75
其中：利息费用	31,388,682.45	75,911.11
利息收入	522,976.12	1,371.32
加：其他收益	5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9,659,394.53	21,285,097.36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659,394.53	21,285,097.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665,732.00	8,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17,059.40	18,841,131.5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17,059.40	18,841,131.55
减：所得税费用	23,000.00	1,990.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4,059.40	18,839,140.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4,059.40	18,839,140.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94,059.40	18,839,140.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35,102,587.15	5,025,050,335.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455,584.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7,480,357.13	3,785,933,57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2,582,944.28	8,923,439,499.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83,989,274.29	3,392,941,127.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590,160.48	130,601,378.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326,131.53	370,624,92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7,883,250.18	8,806,050,84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95,788,816.48	12,700,218,28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3,205,872.20	-3,776,778,780.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1,021.48	45,347,589.1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741.76	22,253,945.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5,882.35	125,241.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99,787.62	83,166,887.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70,433.21	150,893,663.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4,762,192.33	1,439,043,355.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1,666,799.12	116,134,18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97,904.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87,803.29	52,409,20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814,698.89	1,607,586,74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644,265.68	-1,456,693,079.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33,333.3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2,333,333.33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391,494,998.00	20,039,274,571.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7,829,467.57	1,694,044,517.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09,324,465.57	21,735,652,423.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91,088,472.20	15,719,672,591.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2,324,294.19	1,688,989,048.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7,912,077.86	1,472,553,009.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51,324,844.25	18,881,214,649.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999,621.32	2,854,437,77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223,373.21	-10,917,841.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9,073,889.77	-2,389,951,927.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1,613,949.72	6,351,565,877.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2,540,059.95	3,961,613,949.72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48,314.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969,636.60	1,601,37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9,117,951.46	1,601,37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58,959.45	14,150.9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1,290.69	735,839.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5,845,499.59	118,713,57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79,575,749.73	119,463,56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0,457,798.27	-117,862,196.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86,170,000.00	1,2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6,170,000.00	1,2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1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331,263.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16,930.00	2,92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918,193.08	2,928,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1,251,806.92	1,217,072,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9,205,991.35	1,099,209,803.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086,693.43	876,889.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80,702.08	1,100,086,693.43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珍

